



黄冈市生态环境局英山县分局

黄环英函〔2022〕12 号

关于《湖北英创汇智汽车底盘控制模块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湖北英创汇智精工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由湖北黄达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湖北英创汇智汽车底盘控制模块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材料收悉。经我局审查研究结合专家意见，批复意见如下：

一、本项目位于湖北省黄冈市英山县经济开发区工业新城叶坊村，总投资 50000 万元，占地面积 146695.1 平方米，新建生产车间、综合办公楼、测试跑道、研发楼等及附属设施等，年生产机加工零件 200 万套/a,注塑零件 200 万套/a,冲压零件 200 万套/a, 装配检测产品 200 万套/a, 电磁阀 200 万套/a, EHCU200 万套/a。

本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允许类产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在严格落实环评报告中有关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能达到相关排放标准，满足功能区环境质量要求。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

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同意该项目的建设。

二、在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你必须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废气污染防治工作。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注塑废气、涂胶废气、切削液挥发废气、食堂油烟等。（1）注塑废气使用集气罩收集后，采取二级活性炭吸附设施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处理，外排非甲烷总烃须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相关标准限值要求；（2）涂胶废气使用集气罩收集后，采取二级活性炭吸附设施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处理，外排非甲烷总烃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相关标准限值要求；（3）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引至屋顶烟道排出，油烟排放须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相关标准限值。

落实厂界、生产车间等单元的无组织排放废气防治措施。无组织非甲烷总烃须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相应限值要求。

(二) 加强水污染防治。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办公生活废水汇合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应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排放标准及西汤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中较严者，沿市政污水管网后进入西汤河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三) 严格控制噪声环境影响。选择低噪声和符合国家噪声标准的设备，合理布局，通过采取隔声、定期维护设备等措施确保厂界环境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四) 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固体废物应采用符合国家规定的废物处置方法处置。生活垃圾统一收集，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置；不合格产品定期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企业；废边角料、废金属屑集中收集后外售至金属冶炼企业；含油手套、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处理；废切削液、废清洗液、废活性炭、废包装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单位处理。危险废物临时贮存设置必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转运过程要执行联单制度。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必须按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并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之前申

请取得排污许可证同时按证开展自行监测。

四、此项目自审批之日起满五年，未开工建设的，应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如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化，应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国家有新规定的，从其规定。

五、英山县生态环境综合执法大队按有关规定对项目在建设阶段和营运过程中实施监督和管理。

黄冈市生态环境局英山县分局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六日





麦达可尔

MSDS/SDS/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CARE-26

第一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化学品名称：CARE-26

企业名称：麦达可尔（湖北）工业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天门市岳口工业园 应急电话：+86-0728-4702818

技术说明书编码：MD-技字-050026

生效日期：2018.11.1

第二部分 危险性概述

危险性类别：本品属于一般化学品。

侵入途径：食入、皮肤接触。

健康危害：本品具弱碱性，误服可引起消化道灼伤、溃疡形成，有可能引起胃穿孔、腹膜炎等。

皮肤长期接触有脱脂现象。

环境危害：该物质对环境有危害，应特别注意对水体和土壤的污染。

爆炸危险：无。

第三部分 成分/组成信息

本品为：混合物

化学品名称：CARE-26

成分	CAS 代码	%
五水偏硅酸钠	10213-79-3	3-10
脂肪醇 (AEO-9)	68213-23-0	5-15
EDTA-2Na	13-3-33	3-10
水	7732-18-5	余量

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

皮肤接触：用清水冲洗即可。

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吸入：无。

食入：立即就医。

第五部分 消防措施

危险特性：无。

有害燃烧产物：CO。

灭火方法：本品不燃。

灭火注意事项及措施：无。

第六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

应急处理：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行至安全区，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建议应急处理人



员穿耐酸碱工作服。

少量泄漏：可用大量水冲洗后排入废水系统。

大量泄漏：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用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厂所处置。

第七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注意事项：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严格遵守操作规程。必要时，可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戴橡胶耐酸碱手套。避免与酸类、金属粉末接触。搬运时要轻装轻卸，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

储存注意事项：操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操作规程，防止外包装破裂。储存于阴凉、干燥、通风良好的仓库。应与酸类、易燃物，食用化学品等分开存放。不可混储混运。储存于阴凉、通风库房。远离火种，热源，库温不宜超过 40℃。避免阳光直射，保持容器密封，严禁混入水、粉尘等杂质。

第八部分 接触控制/个体防护

最高允许浓度：未制定标准。

监测方法：无资料。

工程控制：提供安全淋浴和洗眼设备。

呼吸系统防护：不需要。

眼睛防护：必要时，戴化学安全防护镜。

身体防护：必要时，穿橡胶耐酸碱防护服。

手防护：必要时，戴橡胶耐酸碱手套。

其它防护：工作现场禁止吸烟，进食和饮水。

第九部分 理化特性

项目	指标
外观与性状	无色至淡黄色透明液体
密度 (20℃), g/ml	1.060±0.010
pH 值	10±1
溶解度 (20℃)	与水任意比例混溶

第十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活性

稳定性	稳定
禁配物	酸性物质
避免接触的条件	高热
聚合危害	不能发生
分解产物	不能发生



第十一部分 毒理学资料

急性毒性：无资料。

第十二部分 生态学资料

生态毒性：无资料。

生物降解性：无资料。

非生物降解性：无资料。

其他有害作用：由于呈弱碱性，对水体可造成污染，对植物和水生生物应给予特别注意。

第十三部分 废弃处置

废弃物性质：非危险废物。

废弃处置方法：用水稀释后排入废水系统。

废弃注意事项：处置前应参阅国家和地方有关法规。

第十四部分 运输信息

UN编号：无。

包装方法：25L、200L 塑料桶装。

运输注意事项：运输前应先检查包装容器是否完整、密封，运输过程中要确保容器不泄漏、不倒塌、不坠落、不损坏。严禁与酸类、氧化剂、食品及食品添加剂混运。运输途中应防曝晒、雨淋，防高温。公路运输时要按规定路线行驶。

第十五部分 法规信息

《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 通则》GB13690-2009，未将其划为危险化学品。

第十六部分 其它信息

参考文献：《危险化学品安全技术全书》(第二版)(第一卷)，张海峰主编，化学工业出版社，2008。

《危险化学品安全技术》练学宁(合著者)，化学工业出版社，2009。

填表时间：2018年11月。

填表部门：麦达可尔(湖北)工业有限公司技术部。



黄冈博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HUANGGANG BO CHUANG DETECTION TECHNOLOGY SERVICE CO., LTD.

检测报告

鄂 B&C (2023) [检]字 110238 号



项目名称: 湖北英创汇智汽车底盘控制模块生产项目

委托单位: 湖北英创汇智精工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编制日期: 2023 年 11 月 30 日

黄冈博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说明

- 1、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对检测结果不做评价。
- 2、报告无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章及校核、审核、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
- 3、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楚，涂改、增删无效。
- 4、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本报告不得部分复制，经本单位批准全文复制的报告未重新加盖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仍无效。
- 5、如委托单位对本报告数据有异议，应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日内（邮寄报告以邮戳为准）向本单位提出书面要求，逾期不予受理；受理后仍有异议的，可向上级监测部门提出书面仲裁要求，逾期则视为认可本报告检测结果。
- 6、本单位商标、名称及本报告不得用于产品标签、广告宣传。

本机构通讯资料：

黄冈博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黄冈市黄州区新港北路19号

黄冈光谷联合科技城A2幢101号



电话：0713-8100389

邮政编码：438000

电子邮箱：hgbcjc@126.com

1、项目概况

受湖北英创汇智精工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2 日~2023 年 11 月 13 日对湖北英创汇智精工有限公司湖北英创汇智汽车底盘控制模块生产项目的废气、废水和噪声现状进行了现场监测,根据现场监测、实验室分析结果,编制了此报告。

2、监测内容

根据委托单位的要求,按照国家规定的相关技术规范,对该项目所在区域的废气、废水和噪声现状进行了现场监测,具体监测内容见表 1。

表 1 采样信息一览表

监测类型	监测点位	测点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有组织 废气	注塑及涂胶 废气排气筒出口	Q1	非甲烷总烃、管道风量、排气参数	3 次/天, 监测 2 天
	切削液挥发 废气排气筒出口	Q2	非甲烷总烃、管道风量、排气参数	
无组织 废气	东侧厂界外,上风向	G1	非甲烷总烃	4 次/天, 监测 2 天
	西南侧厂界外,下风向	G2		
	西侧厂界外,下风向	G3		
	西北侧厂界外,下风向	G4		
	车间门口外 1m 处	G5	非甲烷总烃	4 次/小时, 监测 2 天
废水	生活废水总排口	W1	pH、化学需氧量、 氨氮、悬浮物、动植物油、	4 次/天, 监测 2 天
噪声	东侧厂界外 1m 处	N1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夜各 1 次, 监测 2 天
	南侧厂界外 1m 处	N2		
	西侧厂界外 1m 处	N3		
	北侧厂界外 1m 处	N4		

3、检测项目、依据、方法及仪器

检测项目、依据、分析方法、检出限及仪器等详见表 2。



表 2 检测项目、检测依据、方法检出限、仪器设备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检测仪器、设备
有组织 废气	非甲烷 总烃	HJ 38-2017	气相色谱法	0.09mg/m ³	GC-6890A 气相色谱仪
无组织 废气	非甲烷 总烃	HJ 604-2017	气相色谱法	0.09mg/m ³	GC-6890A 气相色谱仪
废水	pH	HJ 1147-2020	电极法	/	PHB-4 型便携式 pH 计
	化学 需氧量	HJ 828-2017	重铬酸盐法	4mg/L	JHR-2 型节能 COD 恒温加热器
	氨氮	HJ 535-2009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025mg/L	721G 可见分光光度计
	悬浮物	GB 11901-89	重量法	4mg/L	FA2204 电子天平
	动植物油	HJ 637-2018	红外分光光度法	0.06mg/L	OIL460 红外分光测油仪
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	AWA5688 型声级计 AWA6022A 型校准器	

4、质量控制措施

- (1) 本次检测所有采样、检测人员均持证上岗。
- (2) 本次检测所使用仪器、设备均经计量检定，且在有效期内使用。
- (3) 检测数据和报告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 (4) 严格按照国家标准与技术规范实施检测。
- (5) 检测过程实行空白检测、重复检测、加标回收、控制样品分析等质控措施，确保检测数据的准确性，质控统计详见表 3。

表 3 质控统计一览表

检测项目	单位	质控方式	质控结果	质控评价
废气	甲烷	mg/m ³	质控样 81711015, 126±6	122 合格
废水	化学需氧量	mg/L	质控样 2001154, 118±6	118 合格
	氨氮	mg/L	质控样 2005184, 1.54±0.07	1.49 合格
	石油类	mg/L	质控样 A23030123, 25.7±2.1	25.6 合格

5、检测结果

5.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详见表 4~表 5。



中国·湖北·黄冈市黄州区新港北路 19 号黄冈光谷联合科技城 A2 幢 101 号

联系电话：0713-8100389

邮箱：hgbcjc@126.com

表 4 注塑及涂胶废气排气筒出口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日期	管道名称		管道形状	管道高度 (m)		烟道截面积 (m ²)	
	注塑及涂胶废气排气筒出口		圆形	15		0.3848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23 年 11 月 12 日	标干烟气流量		Nm ³ /h	15343	15119	15149	15204
	烟气温度		℃	22.4	22.5	22.5	22.5
	含湿量		%	6.80	6.80	7.00	6.87
	流速		m/s	12.8	12.6	12.6	12.7
	非甲烷 总烃	浓度	mg/Nm ³	7.23	8.00	9.97	8.40
		排放速率	kg/h	0.111	0.121	0.151	0.128
2023 年 11 月 13 日	标干烟气流量		Nm ³ /h	15314	14744	15272	15110
	烟气温度		℃	22.2	22.4	22.2	22.3
	含湿量		%	6.90	6.90	6.80	6.87
	流速		m/s	12.6	12.1	12.5	12.4
	非甲烷 总烃	浓度	mg/Nm ³	9.47	11.2	8.61	9.76
		排放速率	kg/h	0.145	0.165	0.131	0.147

表 5 切削液挥发废气排气筒出口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日期	管道名称		管道形状	管道高度 (m)		烟道截面积 (m ²)	
	切削液挥发废气排气筒出口		圆形	0.0491		15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23 年 11 月 12 日	标干烟气流量		Nm ³ /h	1776	1749	1767	1764
	流速		m/s	11.0	10.9	11.0	11.0
	含湿量		%	4.20	4.10	4.00	4.1
	烟气温度		℃	16.2	17.4	17.3	17.0
	非甲烷 总烃	浓度	mg/Nm ³	9.24	11.3	8.87	9.80
		排放速率	kg/h	0.016	0.020	0.016	0.017
2023 年 11 月 13 日	标干烟气流量		Nm ³ /h	1750	1776	1765	1764
	流速		m/s	10.9	11.0	11.0	11.0



中国·湖北·黄冈市黄州区新港北路 19 号黄冈光谷联合科技城 A2 幢 101 号

联系电话: 0713-8100389

邮箱: hgbcjc@126.com

监测日期	管道名称	管道形状	管道高度 (m)		烟道截面积 (m ²)		
		切削液挥发 废气排气筒出口	圆形	0.0491		15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23 年 11 月 13 日	含湿量	%	4.00	3.90	4.10	4.00	
	烟气温度	℃	17.4	17.5	17.5	17.5	
	非甲烷 总烃	浓度	mg/Nm ³	7.96	10.6	9.30	9.29
		排放速率	kg/h	0.014	0.019	0.016	0.016

5.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详见表 6~7。

表 6 厂界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日期	检测项目	测点 编号	检测结果 (单位: mg/m ³)				监测期间 气象参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23 年 11 月 12 日	非甲烷 总烃	G1	0.88	0.69	0.72	0.81	阴, 10~13℃, 东风 1.8m/s, 气压 101.8Kpa
		G2	0.92	0.97	0.98	1.04	
		G3	1.65	1.54	1.68	1.72	
		G4	1.12	1.23	1.34	1.29	
2023 年 11 月 13 日	非甲烷 总烃	G1	0.78	0.65	0.68	0.74	阴, 11~14℃, 东风 1.8m/s, 气压 101.8Kpa
		G2	0.93	1.02	0.91	1.07	
		G3	1.62	1.65	1.70	1.51	
		G4	1.20	1.29	1.37	1.32	

表 7 厂内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日期	检测项目	测点 编号	检测结果 (单位: mg/m ³)					监测期间 气象参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平均值	
2023 年 11 月 12 日	非甲烷 总烃	G5	1.77	1.59	1.64	1.47	1.62	阴, 10℃, 东风 1.8m/s, 气压 101.8Kpa
2023 年 11 月 13 日	非甲烷 总烃	G5	1.69	1.78	1.54	1.66	1.68	阴, 11℃, 东风 1.8m/s, 气压 101.8Kpa

5.3 废水检测结果详见表 8。

表 8 废水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23年 11月 12日	生活废水 总排口	pH	无量纲	7.6	7.7	7.7	7.6
		化学需氧量	mg/L	79	102	86	97
		悬浮物	mg/L	80	68	73	62
		氨氮	mg/L	14.8	15.3	14.0	14.4
		动植物油	mg/L	6.48	6.45	6.32	6.34
2023年 11月 13日	生活废水 总排口	pH	无量纲	7.5	7.6	7.6	7.6
		化学需氧量	mg/L	92	80	83	100
		悬浮物	mg/L	74	82	67	73
		氨氮	mg/L	15.1	15.6	16.0	14.2
		动植物油	mg/L	6.44	6.41	6.44	6.47

5.4 噪声检测结果详见表 9。

表 9 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测量值/dB(A)	
			昼间 (6:00-22:00)	夜间 (22:00-6:00)
2023年 11月12日	N1	东侧厂界外 1m 处	63	53
	N2	南侧厂界外 1m 处	62	52
	N3	西侧厂界外 1m 处	61	50
	N4	北侧厂界外 1m 处	59	50
2023年 11月13日	N1	东侧厂界外 1m 处	62	52
	N2	南侧厂界外 1m 处	62	51
	N3	西侧厂界外 1m 处	60	50
	N4	北侧厂界外 1m 处	58	49



6. 声明

本检测报告仅适用于湖北英创汇智精工有限公司湖北英创汇智汽车底盘控制模块生产项目 2023 年 11 月 12 日~2023 年 11 月 13 日的废气、废水和噪声现状。检测数据仅代表检测期间相应条件下随机抽样的检测结果，不适用于其它时段。

编制人： 李俊 审核人： 江子

签发人： 常伟涛 签发日期： 2023.11.30

*****报告结束*****

博创检测



附图：现场监测照片及现场监测点位图



注塑及涂胶废气排气筒出口



切削液挥发废气排气筒出口



无组织废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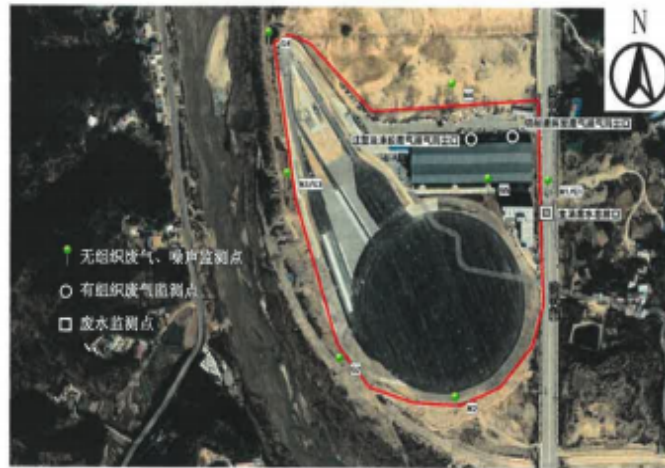
无组织废气



废水



噪声



现场监测点位图



废料买卖合同

甲方：湖北英创汇智精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苏州米斯恩金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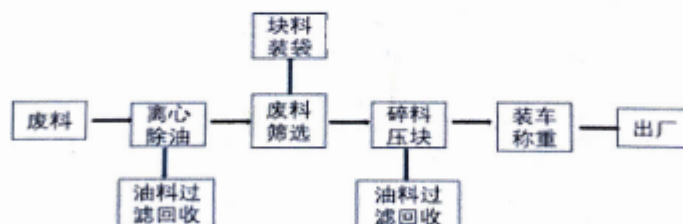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在平等互利，友好合作的基础上，就乙方到甲方公司现场回收边角废料事项，为明确甲、乙双方职责和权利，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依照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特签订本协议，以资双方共同遵守执行。具体条款如下：

一、买卖物品：

网站对比价	废料类型	实时单价 (/kg)
长江有色金属网	铝屑 (63%)	12.16
	铝块 (80%)	15.4
钢铁成品成交价	铁屑 (60%)	2.28
百分比 (武汉)	铁块 (63%)	2.38

二、结算方式：现金结算，当日称重完毕后当日结算。

三、回收工艺流程



1、机床产生的废料小车甲方推送至处理场，首先通过离心除油机进行离心除油，油料在除油机下方料斗经过过滤后回收返给车间；


2、出油后的废料经过筛子，由乙方将较大的块状废料直接装袋码垛；

3、过程中仍会有少量加工油流出，经过滤回收后返回车间；

4、每日装车称重后运出厂。

四、主要工艺设备、总平面布置和运输

1、根据废料蓬松密度低的特点，废料在各个机器间均是人工上下料。在除油环节需用到机械设备，主要工艺设备选择如下图：

序号	工序	设备	设备参数	设备图片
1	离心除油	离心除油机	内部容量 80kg 功耗：4kw (380V) 尺寸：1400×1200×810mm 处理量：4T/天 自带油料过滤回收	
2	废料筛选	铁筛	自制，网眼规格 30×30mm	

2、考虑到加工油防水问题，需要在其上加盖顶棚，如不考虑加工油防水问题可不加顶棚，外围采用铁丝网圈起。

3、厂内外运输。甲方废渣出车间至处理场后，由乙方负责废料加工过程中的搬运、处理好、堆码好的废料并运出厂区。

三、其他事项

1、废料中含有加工油，此油属于贵重的生产辅料，乙方尽可能地协助甲方回收利用。

2、乙方提供脱油机，依据甲方需求提供相应大小的器械，并与甲方协商安排场地进行安装，由乙方安排人员进行脱油处理，保证工业用油的回收，以及防止环境的污染。因此该加工处理项目应在生产园区内临近加工车间的地方实施。

3、该脱油机所有权为乙方所有，乙方有权对机械进行报废处理，操作该脱油机的工人由乙方负责，属于乙方的工作人员，其日常管理、工作时间、劳动保险福利等均与甲方无关。

3、根据废料含油的特点，在加工除油之前，不应进行远距离转移废料，避免加工油运输过程中滴落污染地面。在乙方负责的加工过程及其后的运输过程中，如有洒落或油污，乙方负责清理干净。

4、乙方回收处理过程中的所有操作都必须得满足国家相关环保标准。

5、双方在分次收购过程中，不得故意以明显偏离市场价格等方式而降低收购价格或阻止收购。

6、乙方承诺，不能影响甲方现场存放规定及周转效率，如有发生乙方应在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或响应，并在 48 小时内无偿解决（修理或更换完毕）。否则，每延误一天，乙

方承担贷款金额 10%的违约金。超过十天仍未解决，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因此造成的风险及全部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7、乙方应随时接受甲方对其环保要求的审核，甲方在审核中发现的问题需要乙方及时整改的，乙方应在 2 日内立即整改，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保密协议：双方合作期间所牵涉的所有资料及信息，乙方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直接或间接地透露给第三方。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工作人员在甲方或甲方客户厂区，严禁拍照或泄露任何信息给第三方。一经发现，甲方有权按每次不低于 1000 元罚款并交由司法部门处理，若罚款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同时，无论本合同变更、解除或终止，本条款长期有效。

9、安全协议：乙方的物资、车辆、人员等在甲方工厂内的安全由乙方负责；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安全规章制度，由此造成甲方人员安全和财产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10、后续服务，甲方若有其他服务要求，可及时与乙方协商解决。如发生纠纷不能协商解决的，任何一方均可向英山县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11、此合同一式两份，有效期限为一年，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王子鹏



新月五金有限公司

新月五金有限公司

黄冈市天一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签订地点：黄州区火车站经济开发区

签订日期：2023 年 11 月 20 日

委托方：湖北英创汇智精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湖北省黄冈市英山县

承接方：黄冈市天一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湖北省黄冈市黄州火车站经济开发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甲方作为危险废物的产生单位委托乙方对其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安全、环保、无害化处置。本着符合环境保护规定要求、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名词和术语

1. 危险废物，是指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或者根据国家规定的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方法认定的具有危险特性的废物。
2. 处置，是指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将危险废物焚烧、煅烧、熔融、烧结、裂解、中和、消毒、蒸馏、萃取、沉淀、过滤、拆解以及用其他改变危险废物物理、化学、生物特性的方法，达到减少危险废物数量、缩小危险废物体积、减少或者消除其危险成分的活动，或者将危险废物最终置于符合环境保护规定要求的场所或者设施并不再回取的活动。

第二条 合作内容

1. 合同有效期：2023 年 11 月 20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 合作目标：乙方对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无害化集中处置，达到保护资源环境、提高社会效益的目的。
3. 乙方为甲方提供关于危险废物处置方面的技术咨询服务。
4. 本合同涉及的危险废物是指甲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HW08）、废乳化液（HW09）等危险废物。

第三条 处置费用

1. 乙方为甲方处置废矿物油，乳化液，甲方支付处置费见报价单，具体数量按照实际过磅结算。
2. 甲方付款前 15 日内乙方为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6%）。
3. 乙方负责废物运输，运输费用乙方承担，具体运输车次、时间由甲乙双方根据具体情况协商确定。

第四条 双方责任义务

1. 甲方责任义务

1) 甲方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危险废物全部交予乙方处置,合同期内不得另行处置,包装方式为密封袋装,桶装或灌装。

2) 甲方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危险废物:

① 不超出本合同所列危险废物种类;

② 不夹带本合同范围之外的有名称或无名称的其他普通废物及危险废物,尤其不能夹带易燃、易爆、放射性、剧毒等物质;因违反该条款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以及其他一切后果均由甲方承担。

3) 甲方在每批次危险废物发运前三个工作日内将危险废物数量及种类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4) 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一个月内付款。

2. 乙方责任义务

1) 乙方必须具备湖北省内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核发或认可的相应危险废物处理资质。

2) 乙方作为专业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必须依据环保法律法规规定,安全、环保、无害化处置危险废物。

3) 危险废物转移车辆必须有危险废物运输资质且符合道路运输安全的相关规定;乙方应确保危险废物转移车辆在转移过程中应严格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

4) 道路运输过程中安全、环保等一切责任,由乙方全权负责,与甲方无关。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任何一方不能在合同有效期内擅自解除本合同。

2. 无不可抗力情况下甲方逾期超过30日向乙方支付危险废物处理费,乙方有权拒绝接受甲方的危险废物并解除合同。

3. 因乙方不具有资质(含运输资质等)或履行义务不符合本合同任一约定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退还甲方全部合同款项并承担本合同总额10%的违约金。

第六条 保密

甲、乙双方对本合同内容及合作涉及的全部信息应承担保密责任。在没有对方的书面同意下,不能向第三方泄露。

第七条 争议的解决

在本合同执行期间,甲乙双方如发生争议,双方可以协商解决,协商解决未果时,也可以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请经济诉讼解决。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 双方经协商一致并签订书面合同,可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2. 一方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另一方可单方解除合同,解除通知送达对方之日即为合同解除之日:

1) 任何一方违反规定,且在另一方书面通知其纠正后的30日内未纠正的;

2) 一方破产,解散或停业清理的;



3) 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

第九条 其他

1.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湖北英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人）：[Signature]
电话：[Blank]
开户行：[Blank]
帐号：[Blank]
税号：[Blank]



乙方：黄冈市天一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人）：[Signature]
电话：0713-8465998
开户行：黄冈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火车站支行
帐号：82010000001167273
税号：914211001804833796



精工
专用章
000082

股份有限
专用章
20042888

黄冈市天一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废油废切屑液报价单

至：湖北英创汇智精工有限公司

序号	危废名称	危废类别	废物代码	包装方式	单价 (元/吨)	市场指导价 (元/吨)	形态	处置方式	备注
1	废矿物油	HW08	900-214-08	吨桶	3200	3000	液态	回收	回购价, 由买方根据市场行情支付
2	废切屑液	HW09	900-006-09	吨桶 或 200L 铁桶	1800	1900	液态	物化	卖方支付处置费
4	运费								包含
5	税费								包含
备注条款: 1. 以上单价为含税价, 乙方开具 6% 增值税专用发票。 2. 本合同内所有处置价格含危险废物之运费、处理费、保险费等, 乙方不得再以任何理由收取其他费用。 3. 签订合同按年度签订, 运输处置一次, 提供危废转移联单, 乙方寻找的运输单位必须有运输资质, 并配备有资质的危废处理压运员; 每次清运不少于 13 吨。 4. 危废处置量, 为当前现有危废存量, 转移时, 以实际过磅量进行结算。 5. 如有新增的危险废物, 乙方按附件 1 报价, 双方签订补充合同。									

联系人: 邓华 15098001853

2023 年 11 月 20 日



湖北英创汇智精工有限公司

湖北英创汇智精工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

1-1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黄冈市天一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李亚平
 注册资本 壹仟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03年05月30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润滑油销售；润滑油加工、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对外承包工程；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登记机关



2021 11 04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副本)

编号 HG42-11-02-0001

法人名称 黄冈市天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亚平

住所 黄冈市黄州火车站经济开发区

经营设施地址 黄冈市黄州火车站经济开发区
(经度115° 0' 58" 纬度30° 34' 26")

核准经营方式 收集、贮存、利用、处置

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

HW08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071-001-08、072-001-08、071-002-08、900-214-08、251-001-08、251-005-08、900-199-08、900-200-08、900-201-08、900-203-08、900-204-08、900-205-08、900-209-08、900-210-08、900-216-08、900-217-08、900-218-08、900-219-08、900-220-08、900-221-08、900-249-08) 60000吨/年；HW09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 (900-005-09、900-007-09、900-006-09) 包括含油及废乳化液 60000吨/年) 20000吨/年。

核准经营总规模 80000吨/年

有效期限 自 2022年1月30日 至 2027年1月29日

经营期限为五年

说明

1.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是经营单位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资格的法律文件。
2.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许可证正本应放在经营设施的醒目位置。
3. 禁止伪造、变造、转让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除发证机关外，任何其他单位和个人不得扣留、收缴或者吊销。
4.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变更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和住所的，应当自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机关申请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变更手续。
5. 改变危险废物经营方式、增加危险废物类别、新、改、扩建原有危险废物经营设施的、经营危险废物超过批准经营规模20%以上的，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重新申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6.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继续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应当于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30个工作日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证。
7.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终止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应当对经营设施、场所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并对未处置的危险废物作出妥善处理，并在20个工作日内向发证机关申请注销。
8. 转移危险废物，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填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发证机关：黄冈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22年1月30日

初次发证日期：2009年9月10日



工况证明

“湖北英创汇智汽车底盘控制模块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监测报告表”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2023年11月12日—2023年11月13日),主体工程运行稳定,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工况见下表:

主要内容	监测日期	设计年生产量 (套)	设计日生产 量(套/d)	验收监测期间日 生产量(t/d)	生产负荷(%)
机加工零件	2023.11.12	200万	5479	5465	99.7
	2023.11.13			5470	99.8
注塑零件	2023.11.12	200万	5479	6000	109.5
	2023.11.13			5900	107.6
冲压零件	2023.11.12	200万	5479	5000	91.3
	2023.11.13			5100	93.1
主要内容	监测日期	设计年检测量 (套)	设计日检测 量(套/d)	验收监测期间日 检测量(套/d)	生产负荷(%)
电磁阀	2023.11.12	200万	5479	5515	100.6
	2023.11.13			5480	100
EHCU	2023.11.12	200万	5479	5420	98.9%
	2023.11.13			5450	99.5%

特此证明。

单位(盖章):

日期:2023年11月15日



危险废物处置承诺

我公司《湖北英创汇智汽车底盘控制模块生产项目》在运营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活性炭、废包装、废清洗液。目前产生危废量较少，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我公司承诺当运营过程中达到一定量时与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签订处理协议进行处置。

特此承诺！

湖北英创汇智精工有限公司



湖北英创汇智精工有限公司

验收情况说明

我单位已知晓《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建设单位是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责任主体及建设单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 9 种情形。我单位已自行组织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公开相关信息，在全国竣工环境验收备案系统备案。

公司名称（盖章）：湖北英创汇智精工有限公司

日期：2023 年 12 月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421124MA7K6KNG2U001X

排污单位名称：湖北英创汇智精工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湖北省黄冈市英山县经济开发区创业大道特一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124MA7K6KNG2U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3年04月23日

有效期：2023年04月23日至2028年04月22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